

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文件

院字〔2017〕2号

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 关于“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 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系、办公室：

根据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筹备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受理天津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等375个专业工程教育认证申请的通知》（工认秘〔2016〕20号），我学院申报的“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获得工程教育专业认证许可。学校、学院非常重视此项工作，要求材料科学与工程系依据《工程教育认证办法》和《工程教育认证标准》（2015年版），认真做好“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的自评及现场考查相关工作；其他基层单位积极配合材料科学与工程系严格按照专业认证要求完成相关教学任务及管理工作。

经过与学校教务处沟通，我院“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计划

在 2017 年 6 月邀请专家进校现场考查，具体工作进度安排详见附件 1《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7 年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总体进度安排》。根据认证程序要求，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在 2017 年 3 月 10 日前将提交自评报告。

为保证此项工作顺利开展，现发布此工作通知，将有关工作布置如下：

1.为尽早开展专业认证的准备工作，将工作落实到具体人员，现将我院关于专业认证工作方案附件 1《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7 年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总体进度安排》和附件 2《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7 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组构成及职责》发布，要求材料科学与工程系抓紧各项工作负责人的落实和安排。

2.1 月 6 日前召开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7 年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布置会，会议主要议题有：

- (1) 专业认证工作启动；
- (2) 专家培训。

参会人员：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全体教职工。

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7 年 1 月 12 日

附件 1:

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7 年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总体进度安排

第一阶段（2017 年 1 月）：认证工作启动阶段

1. 研究制定专业认证总体工作方案；
2. 成立专业认证各专项工作小组，明确工作职责，落实人员分工；
3. 组织学院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启动会议，正式开展专业认证各项准备工作；
4. 1 月 10 日前完成专业认证任务分解和人员分配；
5. 全体人员熟悉和理解标准要求，自查自评，收集和整理支撑材料（务必先行）；
6. 1 月 22 日前提交《教学大纲修订》，建立支撑材料详细清单。

第二阶段（2017 年 1 月下旬—3 月中）：建设、自评阶段

1. 2 月 28 日前学院完成《自评报告》及支撑材料，及时修改、补充和完善；
2. 3 月 5 日前完成专业信息相关调查、毕业生调查、用人单位调查、第三方调查评估等支撑报告，课程组会议纪要等所有支撑材料基本完成；
3. 3 月 8 日前组织校内外专家评审；
4. 3 月 10 日前根据各方面反馈信息，自评报告定稿，并完成所有支撑材料的撰写和收集整理工作；向工程教育专业认证专家委员会提交正式自评报告，并完成所有材料采集及网上输入。

第三阶段（2017年3月底—5月底）：培训演练阶段

1. 根据工程教育专业认证专家委员会具体审核意见，及时整理、完善并提交补充材料；
2. 5月中旬学校组织预认证，聘请校外专家进现场模拟考查，查漏补缺；
3. 与工程教育专业认证专家委员会确认专家名单，与评估专家组沟通进校安排；
4. 召开认证工作协调会，与学校其他各单位协调好迎接认证工作；
5. 各工作组完成专家进校前的各项准备工作，明确专家进校考查期间的各项任务、工作计划；
6. 做好各级各单位的协调和动员工作。

第四阶段（2017年6月）：专家现场考查

学院根据《工程教育认证标准》、《工程教育认证现场考查专家组工作指南》以及自评报告内容，按计划、按要求作好专家进校考查期间的各项工作。

附件 2:

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7 年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组构成及职责

一、学院专业认证领导小组:

组 长: 姚正军 周克印

副组长: 梁文萍 黄 彬 陈照峰 张平则

成 员: 汪 涛 张校刚 顾冬冬 汤晓斌 周小蔚

主要职责:

1. 研究决定学院有关专业认证工作的重大事项;
2. 研究决定学院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的工作方案;
3. 对专业建设、材料、自评等专家进校考查前的各项专业认证准备工作实施统一领导、督查和指挥;
4. 对专业认证专家进校考查的各项工作实施统一领导和指挥。

二、材料科学与工程系专业认证工作组

组 长: 陈照峰 张平则 沈鸿烈

副组长: 刘劲松 陶海军

成 员: 缪 强 魏艳红 王寅岗 王经文 骆心怡

秘 书: 李玉芳 张莎莎 林开杰

主要职责:

1. 负责各专项工作组负责人的安排及小组完成任务;
2. 负责师资、实验室、教学文件等各项专业建设工作;
3. 负责组织教学及其管理的相关规则制度文件的制定和完善;
4. 负责组织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计划和课程教学大纲等修订工作;

5. 负责做好专业教学教师的管理和培训工作；
6. 负责系里专业认证工作相关任务和人员的分配和管理工作；
7. 作好各项检查工作预案，负责专业认证考查汇报工作；
8. 负责自评报告及支撑材料的筹划和统稿工作；
9. 完成学院领导工作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外联及进校专家接待综合组

组 长：梁文萍 张平则

副组长：沈鸿烈 刘劲松

成 员：周小蔚 谭红燕 乔晓娟 刘 燕 吴科颖 钟 佳
张莎莎 林开杰

主要职责：

1. 负责认证自查、专家入校考查期间，与学校机关部门、其他学院、或企业等单位的相关协调工作；
2. 负责协调各项考查工作的人员安排和路线安排；
3. 负责专业认证期间的会务工作；
4. 负责安排或协调专家在校期间工作；
5. 负责专家组考查期间的宣传报道工作；
6. 负责专家现场认证的其他准备工作。

四、专业负责人：沈鸿烈

成 员：梁文萍 陶 杰 肖 军 薛松柏 傅仁利 郑 勇

主要职责：

1. 负责与专业认证委员会以及其他相关人员的沟通联络工作；
2. 负责对培养方案、教学计划和课程大纲等专业设置内容的指导和审查；

3. 负责对各课程教学、实践、实习等环节的质量监控；
4. 负责对专业认证工作的质量监控；
5. 协助院系专业认证小组安排的其他工作顺利执行。

五、认证专项工作小组

1. 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工作组负责专项小组的分类和负责人任命；
2. 专项工作小组的成员及具体任务进程安排由小组负责人负责；
3. 小组成员不限于材料科学与工程系专业教师，可包括机关人员（含辅导员）或其他相关基层人员（含实验员）；
4. 以下专项工作小组分类仅供参考：

（1）支撑材料组

组长：李斌斌

组员：李淑琴 周金堂

（2）自评报告撰写组

组长：沈鸿烈

组员：梁文萍 刘劲松 王寅岗 吴科颖 刘 燕 李玉芳

（3）毕业要求分解组

组长：张平则

组员：陈文华 苏新清 王显峰 关天茹

（4）持续改进组

组长：徐 江

组员：王少刚 冯晓梅

（5）课程大纲教学文档组

组长：潘 蕾

组员：乔晓娟 魏东博

(6) 实验实践组

组长：陈建康

组员：王 蕾 王美玲 王 芹 施政

(7) 复杂工程问题组

组长：刘子利

组员：刘仁培 陈 铭 齐俊伟

(8) 达成度评价组

组长：顾冬冬

组员：还大军 沈 凯

(9) 学生工作组

组长：占小红

组员：吴科颖 关天茹 杜海泉 李科艳 钟 佳 龙鑫曦明